

國立中正大學外國語文學系輔系及雙主修規定

一、本大學各學系〈除外文系學生〉學士班學生修畢第一學年課程，得自二年級起至最高修業年級第一學期止〈不包括延長修業年限〉，申請修讀本系為加修學系或輔修，以取得雙主修或輔修。

二、申請須知

須附大一整學年成績單影本、全民英檢成績。

三、審核標準

1. 大一通識外文兩學期的總平均成績及在校成績、排名
2. 全民英檢成績中高級初試通過者列入考量。

四、雙主修修讀學分

修讀雙主修學生，應修滿本系全部專業必修科目七十學分
必修課程：

第一學年：英文、英語口語訓練、英語視聽訓練、英文作文、西洋文學概論

第二學年：語言學概論、英語口語訓練、英語視聽訓練、英文作文、英國文學—中古及十八世紀英國文學、第二外國語—日文、法文、德文、西語〈第二外語擇一即可，但兩年的第二外語須為同一語言〉。

第三學年：美國文學、英國文學—十九世紀及二十世紀英國文學、第二外國語—日文、法文、德文、西語。

五、輔系修讀學分

修讀輔系學生，應修本系指定輔系必修科目二十八學分

本系大一英文（三學分）

大一口語訓練或大二口語訓練（四學分）

大一英作文或大二英作文（六學分）

語言學概論（三學分）

西洋文學概論（三學分）

英國文學（中世紀或18世紀）（三學分）

英國文學（19世紀或20世紀）（三學分）

美國文學（三學分）

*完成輔系至少應修學分：28 學分